

2025 年浙江大学拟录取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民族	
政治面貌		是否应届		是否现役军人		联系电话	
身份证号				现学习或 工作单位			
报考类别	博士生() 定向()	硕士生() 非定向()		报考院系、专业			
学习和 工作经历	(从大学本科开始填起, 时间须无中断)						
综合表现 情况	(应届考生可围绕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展开, 非应届考生应包括学习和工作阶段的综合表现; 如曾有违纪违法或受过处分处罚行为, 须在此栏中予以说明。)						
个人承诺: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, 无虚假隐瞒情况。如有问题, 本人愿承担责任。 承诺人签名: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							

以下部分由考生所在单位（学习工作单位、档案保管单位、居住地社区（行政村）等）填写，并加盖所在单位党组织（或人事、政工部门）公章，密封并加盖骑缝章后寄回报考单位

考生所在单位政审意见	包括对考生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科学精神、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等方面表现的鉴定，必须包括：对重大政治事件（如“法轮功”问题等）的态度立场，是否参加过非法组织或非法活动，是否受过处分、处罚；如报考定向生，须明确是否同意报考。
	<p>鉴定时段为 年 月— 年 月 鉴定单位为该同志的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习工作单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档案保管单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住地社区（行政村）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(加盖公章)</p>
招生单位复核意见	<p>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(加盖公章)</p>
备注	